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东曜药业

TOT BIOPHARM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5)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

緒言

茲提述(i)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於2019年10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第329頁至330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招股章程披露」)；及(ii)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刊發的2020年中期報告第43頁「其他資料—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節(「2020年中期報告披露」)。

誠如2020年中期報告披露所述，本公司自2019年11月8日完成的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於2019年11月8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尚未動用，而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招股章程披露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此等動用方式至本公告日期繼續保持。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下表載列(i)就招股章程披露及2020年中期報告披露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作出之變動(雙下劃線顯示增加項目及~~雙刪除線~~顯示刪除項目)；(ii)在各

項擬定用途之間重新分配前及重新分配後的所得款項淨額於2020年9月30日的尚未動用金額(「尚未動用金額」)；及(iii)尚未動用金額獲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

編號	用途	根據招股章程披露分配的所得款項淨額 (約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9月30日已動用的金額 (約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配前的尚未動用金額 (約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配後的尚未動用金額 (約人民幣千元)	尚未動用金額獲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
(1)	用於TAB008的進行中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註冊備案準備及計劃進行的商業推出(包括銷售及營銷)	100,939	69,236	31,703	30,000	2021年3月31日或之前
(2)	用於涉及TAB008的多種聯合療法以及覆蓋更廣泛適應症的其他腫瘤治療之進一步研發	33,646	0	33,646	0	不適用
(3)	用於TAA013的進行中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設施擴充、註冊備案及潛在商業推出(包括銷售及營銷)	89,723	64,279	25,444	70,000	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
(4)	用於我們研發中的其他在研藥物(包括但不限於TOZ309、TOM312及TAB014及TAD011)的進行中及計劃進行的臨床前及臨床試驗、設施擴充、註冊備案準備及潛在商業推出(包括銷售及營銷)以及平台技術轉型發展	134,585	65,617	68,968	45,000	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
(5)	用於非項目特定的資本開支及整體綜合運用產能升級	67,292	15,319	51,973	70,000	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
(6)	用於透過內部研究及外部許可以及業務開發合作，持續擴展癌症及其他潛在治療領域的產品組合	8,972	0	8,972	0	不適用
(7)	用於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3,458	0	13,458	19,164	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
總計		448,615	214,451	234,164	234,164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動之理由

上述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變動及尚未動用金額重新分配之理由如下：

- (a) 本集團調整商業模式，尋求與國內知名藥企強強結合，針對數項即將上市之產品管線，包括TAB008、TOZ309等(即上述用途(1)及(4))積極洽談市場行銷權利授權或合作計劃。同時，就業務策略而言，上述用途(2)及(6)不再為本集團當前的優先事項。
- (b) 本集團加速推進TAA013三期臨床試驗進度，深化ADC產品研發與生產平台技術，以確保本集團在ADC領域維持國內領先優勢，能夠再增加更多的自研產品管線。因此，尚未動用金額的較大部分獲重新分配作上述用途(3)。
- (c) 本集團調整研發資源配置重心，資源整合集中於更具市場優勢的產品管線研發項目，並經謹慎評估，減少投放在非重心的產品管線之資源。因此，調減上述用途(4)的部分尚未動用金額。
- (d) 本集團擬充分運用既有的生產工藝與產能優勢，在滿足即將上市的产品供應基礎上，進一步戰略性擴張高附加價值的潛在業務機會，適度增加在商業發展、設施與原輔料等相應資源之投入。因此，調增上述用途(5)及(7)的尚未動用金額。

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並認為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劉軍

香港，2020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純瑩女士及劉軍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付山先生、孔繁建博士、康需先生及裘育敏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蘭女士、孫利軍博士及張鴻仁先生。